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北钢铁

公告编号：2012-041

转债代码：125709

转债简称：唐钢转债

债券代码：122005

债券简称：08 钒钛债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债代码“125709”，转债简称“唐钢转债”）将于2012年12月13日到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之后的5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董事会将按到期赎回价加上最后一年的利息偿还所有到期未转换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赎回价按本可转债票面金额的110%计算”。“唐钢转债”到期赎回价格为110元/张（含税），利息为2元/张（含税），“唐钢转债”到期本息合计112.0元/张（含税）。

二、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和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唐钢转债”将于2012年11月29日停止交易。在停止交易后、转换期结束前，“唐钢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唐钢转债”转换为“河北钢铁”的股票。

特此公告。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14日